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160 证券简称:常铝股份 公告编号:2019-073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公司负责人张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伟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易先付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常铝股份	股票代码	00216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伟利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熟市白茆镇西		
电话	051252359011		
电子信箱	zhangweili@alcha.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170,071,715.39	1,929,976,990.57	12.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874,847.31	22,158,069.42	-64.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871,092.41	19,919,953.43	-70.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203,911.45	46,307,734.93	-84.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04	0.0306	-66.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04	0.0306	-66.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7%	0.68%	-0.4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539,276,156.60	6,399,315,028.51	2.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913,850,030.61	2,905,065,814.63	0.3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75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常熟市铝箔厂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51%	185,457,926		质押	131,839,900
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6%	76,843,143		质押	68,528,693
上海常春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常春藤20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37,821,065			
周卫平	境外自然人	4.27%	32,326,530	32,326,530		
张平	境外自然人	4.04%	30,552,284	22,914,213		
上海朗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3.44%	26,014,169		质押	26,009,994
朱明	境外自然人	2.94%	22,267,326	16,700,494		12,599,900
乔银玲	境内自然人	1.91%	14,485,394			
浙江赛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1%	12,206,556			
周枳岑	境外自然人	0.91%	6,882,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中,张平持有常熟市铝箔厂30.32%股份,是常熟市铝箔厂的第一大股东,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和上海朗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均系王伟控制的企业,属于一致行动人。除以上情况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签字:张 平
2019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160 证券简称:常铝股份 公告编号:2019-071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8月15日以直接送达、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并于2019年8月26日上午9时30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现场出席会议董事4名,通讯方式出席会议3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平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10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19年半年度摘要》详见2019年8月28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2019年8月28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名顾维军先生、赵增耀先生、龚菊明先生(会计专业人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8月28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5、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拟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关于公司与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拟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详见2019年8月28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6、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名张平先生、朱明先生、王伟先生、张策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7、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决定于2019年09月17日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8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平先生,本公司董事长,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46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曾任山东工具厂技术科技术员,常熟量具刃具厂技术科科长、副厂长,常熟市铝箔厂厂长、董事长,常熟市常铝铝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4年5月起,张平先生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铝箔厂董事。张平先生在铝加工行业拥有近三十余年的技术研发和企业管理经验,是江苏省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被中国有色金属加工工业协会评选为中国有色金属加工工业行业"优秀企业家"。目前兼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理事,中国有色金属加工工业协会副理事长。张平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无关联关系。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

朱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5年生,本科学历。现任山东常岱利清洁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山东新合源热传输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公司总裁。朱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2.94%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王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生,本科学历,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曾任职于烟台万华合成革有限公司、烟台绿叶制药有限公司、上海宝钜实业有限公司。2002年4月至2007年7月,历任上海双赢洁净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2007年7月至2009年12月任上海朗脉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年8月至今,任上海朗脉洁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副总裁。王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0.34%股份,王伟先生系公司持股9.18%股东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和持股3.44%股东上海朗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张策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53年生,中共党员,工程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洛阳有色金属加工设计研究院项目总设计师、院长助理、党委 书记,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苏州新长光热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曾兼任中国有色金属加工协会副理事长、中国有色金属建设协会副理事长。张策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或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顾维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生,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曾任中国医药对外贸易总公司部门经理、北京嘉华竞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中国医药设备工程协会常务副会长、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顾维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龚菊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8月出生,经济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会计学副教授。1983年中国人民大学财务会计专业本科毕业,2007年苏州大学金融学硕士毕业。历任苏州大学东吴商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苏州大学东吴商学院副教授,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通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龚菊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赵增耀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4月生,经济学博士。1985年西北大学经济管理本科毕业,1990年西北大学西方经济学硕士毕业,1999年日本同志社大学联合博士毕业。曾任西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西安交通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博士后流动站在职研究、苏州大学商学院教授、苏州大学商学院常务副院长(主持学院工作)。入选江苏省"333高层次人才工程"第二层(科技领军人才)、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江苏省青蓝工程中青年学科带头人,现任苏州大学校学术委员会委员、特聘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企业管理学会常务理事。赵增耀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160 证券简称:常铝股份 公告编号:2019-072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9年8月15日以直接送达、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并于2019年8月26日下午14: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汪和奋女士主持,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以记名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经公司监事会审议,同意提名汪和奋女士、陆芸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以上两名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与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一起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上述监事提名后,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3、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8月28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汪和奋女士,本公司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53年生,中共党员,中专学历,助理政工师。曾任常熟市医疗器械厂厂办文书、工会副主席,常熟市制药机械厂政工科长、团总支书记,常熟市铝箔厂厂办副主任、厂党总支副书记、书记、监事会主席,常熟市铝箔厂董事长。2004年5月起,汪和奋女士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铝箔厂董事长兼总经理。汪和奋女士通过常熟市铝箔厂间接持有公司2.16%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陆芸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0年生,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铝箔厂厂办副主任、主任、厂工会副主席,常熟市常铝铝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董事、董事会秘书,现任董事长助理、苏州市第十三届、十四届、十五届、十六届人大代表。陆芸女士通过常熟市铝箔厂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公司0.4360%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160 证券简称:常铝股份 公告编号:2019-074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公司2019年1-6月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14]725号《关于核准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常熟市铝箔厂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向常熟市铝箔厂有限责任公司及朱明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山东新合源热传输科技有限公司100%的股份,共计发行53,465,346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5.05元,股权价值为270,000,000.00元。此发行股份事宜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4年8月14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114036号验资报告验证。

同时经上述文件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向常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自然人张怀斌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9,650,655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4.58元,募集资金总额89,999,999.9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89,999,999.90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4年12月11日止全部到位。该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4)第114642号验资报告。

2014年12月11日,募集资金总额89,999,999.90元扣除直接支付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顾问费5,300,000.00元后,将84,699,999.90元存入公司在交通银行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银行账户:388682638018150264800)开设的募集资金存储专户。2014年12月22日,公司将高频焊管技改深加工及扩建项目资金80,955,077.61元从交通银行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募集资金专户划入山东新合源热传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新合源")交通银行常熟分行的募集资金专户中(银行账号:388682638018150265795)。同时已将交通银行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中的剩余资金支付其余的重组费用。

2014年12月30日,公司将开立在交通银行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注销。

2018年7月9日,公司将开立在交通银行常熟分行的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号:388682638018150265795)进行注销。

2、经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66号《关于核准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向上海朗诣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上海朗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浙江赛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自然人江建刚、北京中欧卓越南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浙江东翰高投长三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赛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显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自然人兰薇、杭州比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瑞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自然人邵春林、自然人赵松年、自然人江捷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上海朗脉洁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脉洁净")99.94%的股份,共计发行199,881,422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5.06元,股权价值为1,011,399,995.32元。此发行股份事宜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3月27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111767号验资报告验证。同时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包头常铝北方铝业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支付现金人民币60万元方式购买自然人邵春林、自然人赵松年和自然人江捷合计持有的朗脉洁净公司0.06%的股份。

并经上述文件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华安基金-兴业银行-顾兰等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3,248,104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14.51元,募集资金总额337,329,989.04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37,329,989.04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6月5日止全部到位。该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114306号验资报告。

2015年6月5日,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37,329,989.04元,扣除直接支付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顾问费15,000,000.00元后,将剩余322,329,989.04元存入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大义支行(银行账户:1102253219000008438)开设的募集资金存储专户。2015年6月10日,公司将洁净工业设备精加工项目、研发与展示中心项目以及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等三个项目的募集资金229,338,075.95元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大义支行(银行账户:1102253219000008438)募集资金专户划入上海朗脉洁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脉洁净")中国民生银行上海闵行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中(银行账号:622666773)。2015年6月12日,朗脉洁净将洁净工业设备精加工项目的募集资金105,686,100.00元以及研发与展示中心项目的募集资金45,160,000.00元分别划入常州朗脉洁净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朗脉")中国民生银行上海闵行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中(银行账号:608223360、607223362)。

2015年12月21日,公司将开立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大义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102253219000008438)进行注销。

2015年12月30日,上海朗脉洁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将开立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622666773)进行注销。

2015年12月30日,上海朗脉洁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将开立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开立的流动利账户(账号400578896)进行注销。

2015年12月25日,常州朗脉洁净技术有限公司将开立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开立的定期账户(账号702886751)进行注销。

2015年12月25日,常州朗脉洁净技术有限公司将开立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开立的定期账户(账号702886622)进行注销。

2016年3月28日,常州朗脉洁净技术有限公司将开立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开立的结构性存款(账号703498571)进行注销。

2016年3月28日,常州朗脉洁净技术有限公司将开立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开立的结构性存款(账号703498467)进行注销。

2018年6月23日,常州朗脉洁净技术有限公司将开立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开立的流动利账户(账号400579557)进行注销。

2018年6月23日,常州朗脉洁净技术有限公司将开立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开立的流动利账户(账号400579670)进行注销。

3、公司经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6】128 号《关于核准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常春藤20期证券投资基金、常熟铝箔厂有限责任公司、张怀斌、张平、王伟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86,294,414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7.88元,募集资金总额680,00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80,000,000.00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4月5日全部到位。该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2447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6年4月5日,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680,000,000.00元,扣除直接支付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顾问费15,000,000.00元后,将665,000,000.00元存入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城东支行(银行账户:32250198613800000038)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银行账户:1102024819002353948)开设的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2016年7月5日,公司将开立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城东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32250198613800000038)进行注销。

2016年8月9日,公司将开立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102024819002353948)进行注销。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运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依照《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于2006年7月,制定了《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08年1月,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2008年修订的《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的规定,修订了《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于2008年4月,经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1年6月,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修订了《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于2011年7月,经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4年9月,公司对《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再次进行修订,并于2014年10月,经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5年4月30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再次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本公司与山东新合源于2014年12月分别在交通银行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和交通银行常熟分行开设了两个募集资金存储专户,这两个募集资金存储专户的账号分别为388682638018150264800和388682638018150265795。公司分别于2014年12月30日、2018年7月9日,将开立在交通银行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和交通银行常熟分行的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

针对本公司的交通银行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账户,公司于2014年12月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常熟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针对山东新合源的交通银行常熟分行账户,公司于2014年12月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常熟分行、山东新合源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公司与上海朗脉洁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常州朗脉洁净技术有限公司于2015年6月分别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大义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开设了四个募集资金存储专户,这四个募集资金存储专户的账号分别为1102253219000008438、608223360、607223362、622666773。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开立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大义支行(账号1102253219000008438)、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账号622666773)的两个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

针对本公司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大义支行账户,公司于2015年6月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大义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针对上海朗脉洁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常州朗脉洁净技术有限公司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的3个账户,公司于2015年6月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上海朗脉洁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常州朗脉洁净技术有限公司分别均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公司于2016年3月分别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城东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开设了两个募集资金存储专户,这两个募集资金存储专户的账号分别为32250198613800000038、1102024819002353948。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开立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城东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的两个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

针对本公司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城东支行账户,公司于2016年4月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城东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针对本公司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账户,公司于2016年4月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报告期内,本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新合源、朗脉洁净及常州朗脉和上述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均严格按照三方或四方监管协议的要求,履行了相应的义务。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专款专用。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

截至2019年0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户类别	账号	期末余额(元)	账户状况	备注
交通银行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388682638018150264800		已注销	交通银行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交通银行常熟分行	募集资金专户	388682638018150265795		已注销	交通银行常熟分行
交通银行常熟分行	理财产品	产品号0191120108		已注销	交通银行常熟分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大义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1102253219000008438		已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大义支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622666773		已注销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流动利账户	400578896		已注销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608223360	5,485,,778.77	正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流动利账户	400579557		已注销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定期存款账户	702886751		已注销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结构性存款	703498571		已注销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607223362	4,105,581.31	正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流动利账户	400579670		已注销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定期存款账户	702886622		已注销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结构性存款	703498467		已注销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1102024819002353948		已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城东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	32250198613800000038		已注销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城东支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理财产品	产品号FGFA16040A		已注销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合 计			9,591,360.08		合 计

三、本期使用及结余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账户增减变动情况	以前年度金额	本年度金额
1、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减少项		
(1)对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	17,563,973.51	50,000.00
(2)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80,000,000.00	30,000,000.00
(3)对募集资金净额超过募投项目资金总额的剩余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4)支付上市发行费用		
(5)永久补充流动资产		
(6)归还长期负债		
减少项合计	297,563,973.51	30,050,000.00
2、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增加项		
(1)收到募集资金	150,846,100.00	
(2)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	180,000,000.00	
(3)利息收入	3,125,677.97	54,810.76
(4)理财产品收益	3,178,744.86	
增加项合计	337,150,522.83	54,810.76
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39,586,549.32	9,591,360.08

2、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截至2019年0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9,591,360.08元。

四、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1。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8年度,常铝股份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对"常州朗脉洁净工业设备精加工项目"和"常州朗脉研发与展示中心项目"两个募投项目进行变更;并将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全部用于"常州朗脉制药设备生产项目"(以下简称"制药设备生产项目")。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

2019年半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七、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8月26日批准报出。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07,329,988.9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00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14年度	23,740,761.7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53,888,600						2015年度	217,781,730.3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3.89%						2016年度	704,385,245.00		
							2017年度	15,557,533.50		
							2018年度	14,873,167.27		
							2019年半年度	50,00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高频焊管技改深加工及扩建项目	否	85,300,000.00	80,946,842.89		83,058,341.68	102.61	试投产阶段	2,094,,880.22		
2.支付重组费用	否	9,053,157.01	9,053,157.01		9,053,157.01	100.00	已全额支付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洁净工业设备精加工项目	是	105,686,100.00	3,035,780.23		3,035,780.23	已终止	变更募集资金投向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4.研发与展示中心项目	是	45,160,000.00	31.72		31.72	已终止	变更募集资金投向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5.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否	80,000,000.00	78,491,975.95		78,504,003.11	100.02	已全额支付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6.归还部分长期负债	否	90,000,000.00	90,199,728.62		90,032,316.35	99.81	已全额支付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7.支付并购整合费用	否	16,483,900.00	17,792,184.47		17,992,148.50	101.12	已全额支付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8.偿还银行借款	否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00.00	已全额支付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9.补充流动资金	否	163,017,101.81	163,017,101.81		163,151,919.44	100.08	已全额支付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0. 支付非公开增发费用	否	16,982,898.19	16,982,898.19		16,982,898.19	100.00	已全额支付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11. 制药设备生产项目	是		147,810,288.05	50,000.00	14,578,161.56		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111,683,157.01	1,107,329,988.94	50,000.00	976,388,437.79					
超募资金投向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1,111,683,157.01	1,107,329,988.94	50000	976,388,437.7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1、高频焊管技改深加工及扩建项目,截至2018年12月31日,生产量尚未达到设计产能要求,尚未形成批量生产,汽车主机配套市场,产品市场布局,销售渠道尚未建立完善; 2、洁净工业设备精加工项目、研发与展示中心项目已于2018年6月16日终止,并变更募集资金投向投入新募投项目"常州朗脉制药设备生产项目"的建设中; 3、制药设备生产项目为本年变更新增募投项目,截止2019年6月30日,项目尚处于筹建期间。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常州朗脉洁净工业设备精加工项目"及"常州朗脉研发与展示中心项目"两个募投项目已终止,终止原因如: 1、近年来,随着国内制药行业集中度提升,下游客户倾向于采用EPC等集成化模式采购,导致单体项目的工程量、服务时长及项目周期大幅增加,场地占用明显增加,为配合下游客户的项目需求,常州朗脉现有厂区(原募投项目拟实施地点)的使用量已近饱和,缺乏募投项目实施的必要空间; 2、随着下游客户需求的扩张和提升,一方面,制药装备制造类企业,如楚天科技、东富龙等上市公司的业务开始逐步向医药洁净服务领域延伸,争夺市场份额;同时,行业竞争对手,如新华通、至纯科技等通过上市、收购等方式陆续进入资本市场,加剧了行业内的市场竞争。因此,公司洁净项目价格竞争激烈,毛利率出现一定程度的下滑; 3、业务和产品组合方面,朗脉洁净已经具备纯化水制备设备、注射用水制备设备、水系统分配模块、配料系统模块、CIP/SIP模块等洁净设备和洁净室彩钢板等洁净材料的批量生产能力,但客户项目所需的冻干设备、灌装设备等关键医药制药设备的生产制造,仍掌握在主要竞争对手手中,严重制约了公司在EPC总包工程业务,设备系统集成和"交钥匙工程"等集成化业务方面的开拓。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18年度,常铝股份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对"常州朗脉洁净工业设备精加工项目"和"常州朗脉研发与展示中心项目"两个募投项目进行变更;并将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全部用于"常州朗脉制药设备生产项目"(以下简称"制药设备生产项目")。制药设备生产项目拟投入资金人民币18,000万元,其中拟投入募集资金人民币15,388.86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14年12月,公司及山东新合源将预先投入的重组费用3,048,465.35元及高频焊管技改深加工及扩建项目10,287,269.70元进行了置换。上述事项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114683号报告进行审核; 2、2015年6月,公司将预先投入的并购整合费用1,300,000.00元及归还部分长期负债82,530,720.17元进行了置换。上述事项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114359号报告进行审核; 3、2016年4月,公司将预先以自筹资金归还的部分短期借款500,000,000.00元进行了置换。上述事项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114413号报告进行审核。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6年4月21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公司分别于2016年4月28日及2016年5月23日将人民币8,000万从募集资金专户(账号608223360)划出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于2017年4月17日划回。 2017年4月24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公司于2017年4月26日将人民币10,000万从募集资金专户(账号608223360)划出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于2018年4月20日划回。 公司于2018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于2019年4月15日划回。 公司于2019年4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39,586,549.32元。另公司将闲置的募集资金130,000,000.00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计划将被继续用于下属子公司常州朗脉洁净技术有限公司的"制药设备生产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将"洁净工业设备精加工项目"及"研发与展示中心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14,781.03万元及加上产生的利息并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投入"制药设备生产项目",拟投入金额为15,388.86万元。									

证券代码:002160 证券简称:常铝股份 公告编号:2019-075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交易内容: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作为承租方计划与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进行本金不超过11,000万元融资租赁交易。

●本公司与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以上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现将有关的事项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公司通过与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以直租和售后回租的方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交易本金不超过人民币11,000万元。本次交易协议双方尚未正式签订合同,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与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的相关法律文件。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介绍

1、交易对方: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350,000万人民币

3、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450号3E室

4、经营范围:融资租赁,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租赁业务,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交易标的及交易情况介绍

1、租赁本金:不超过人民币11,000万元;

2、租赁方式:直租和售后回租的方式;

3、租赁物:公司拟购置的固定资产及合法持有的固定资产;

4、租赁期限:36个月;

5、租赁利率:随行就市;

6、租赁设备所属权:租赁期满,公司以留购价1元人民币回购此融资租赁资产所有权。

四、履约能力分析

经测算每季度支付租金不超过1,050万元,公司的经营现金流量状况良好,有足够的能力支付每期租金。

五、本次融资租赁的目的及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通过融资租赁业务,利用公司生产设备进行融资,主要是为了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增加长期借款比例,缓解流动资金压力,拓宽融资渠道,使公司获得生产经营需要的长期资金支持,对公司本年度利润及未来年度损益情况无重大影响。

六、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本次融资租赁业务,能够扩展融资渠道,优化债务结构,盘活公司资产,有利于缓解公司流动资金压力,提升运营能力。该项业务的开展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交易公平、合理,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同意公司与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

特此公告。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160 证券简称:常铝股份 公告编号:2019-076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 年8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通知要求编制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根据上述通知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将对原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变更。

2、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修订并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

3、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按照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执行相关会计政策。

4、变更日期公司

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政策,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只涉及财务报表项目的列报和调整,对公司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均不产生影响。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通知的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新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新颁布的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160 证券简称:常铝股份 公告编号:2019-077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定于2019年09月17日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9年09月17日(星期二)下午14:00开始;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年09月16日~09月1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09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9月16日下午3:00至2019年9月17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 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 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股东只能 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5、股权登记日:2019年9月10日(星期二)

6、参加会议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出席对象:

(1)凡2019年09月10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选举张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选举朱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选举王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选举张策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选举顾维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选举龚菊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选举赵增耀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1)选举汪和奋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2)选举陆芸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以上议案内容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以上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议案1:选举非独立董事4名,议案2:选举独立董事3名,议案3:选举股东代表监事2名。每项累积投票议案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议案1、2、3 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1、《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1)选举张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2)选举朱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3)选举王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4)选举张策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2、《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1)选举顾维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2)选举龚菊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3)选举赵增耀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3、《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1)选举汪和奋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
3.02	(2)选举陆芸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

四、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时间:2019年09月13日(星期五)(上午8:30—11:30,下午1:30—4:30)

(二)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

(三)登记地点: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邮寄地址:江苏省常熟市白茆镇西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事务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邮编:215532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伟利、吕珏清

电 话:(0512) 52534123 52359011 传 真:(0512) 52892675

邮 箱:zhangweili@alcha.com

(五)出席现场会议者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步骤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8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62160",投票简称为"常铝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9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一11:30 和13:00一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9月16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9月17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情况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1、《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1)选举张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2)选举朱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3)选举王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4)选举张策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2、《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1)选举顾维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2)选举龚菊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3)选举赵增耀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3、《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1)选举汪和奋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	
3.02	(2)选举陆芸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	

注:1、如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投票意见进行明确指示,则本公司认同该委托人同意受委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进行表决。2、如投票表决某议案,请在相应栏内填写投票股数。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如下信息: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帐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